



外国散文插图珍藏版

布封散文

◎阿拉伯马 ◎驴 ◎牛 ◎耕牛 ◎绵羊 ◎山羊 ◎猪和野猪 ◎狗 ◎猫 ◎鹿 ◎狍子 ◎野兔 ◎穴兔 ◎狼
狸 ◎獾 ◎松貂和白鼬 ◎松鼠 ◎鼠 ◎小家鼠 ◎刺猬 ◎鼹鼠 ◎熊 ◎河狸 ◎狮 ◎虎 ◎豺 ◎象 ◎犀牛
驼 ◎水牛 ◎斑马 ◎驼鹿和驯鹿 ◎羚羊 ◎河马 ◎貘 ◎羊驼和小羊驼 ◎树懒 ◎猴 ◎鹰 ◎秃鹫 ◎蔚与
隼 ◎伯劳 ◎鵟 ◎鸽子 ◎麻雀 ◎金丝雀 ◎南美鹤 ◎莺 ◎红喉雀 ◎鹈鹕 ◎鹤鹤 ◎蜂鸟 ◎翠鸟 ◎鸕
绿啄木鸟 ◎鶲 ◎鶲 ◎山鹬 ◎凤头麦鸡和鷦鷯 ◎土秧鸡 ◎鹤鶲 ◎翠翼鸟 ◎天鵝 ◎鹤 ◎野雁和野
野生动物 ◎食肉动物

1565.64
37

1565.64
37

外国散文插图珍藏版

布封散文

〔法〕布封 著
李玉民 由权 梁音 译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布封散文/(法)布封著;李玉民,由权,梁音译.

北京:人民文学出版社,2009

(外国散文插图珍藏版)

ISBN 978-7-02-007318-4

I . 布… II . ①布…②李…③由…④梁… III . 散文—作品集—法国—近代 IV . I565.64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9)第 148371 号 .

责任编辑:黄凌霞 装帧设计:翁 涌

责任校对:马云峰 责任印制:李 博

布 封 散 文

[法]布封 著

李玉民 由权 梁音 译

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

<http://www.rw-cn.com>

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编:100705

北京中印联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

字数 113 千字 开本 880×1230 毫米 1/32 印张 5.375 插页 2

2010 年 4 月北京第 1 版 2010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 1—8000

ISBN:978-7-02-007318-4 定价 15.00 元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。电话:01065233595

目
录

马	1
阿拉伯马	4
驴	6
牛	8
耕牛	10
绵羊	11
山羊	13
猪和野猪	14
狗	16
猫	18
鹿	20
狍子	22
野兔	23
穴兔	25
狼	26
狐狸	29
獾	32
松貂和白鼬	33
松鼠	35
鼠	37
小家鼠	39
刺猬	41

鼹鼠	43
熊	44
河狸	46
狮	50
虎	55
豺	57
象	59
犀牛	63
骆驼	65
水牛	67
斑马	68
驼鹿和驯鹿	69
羚羊	71
河马	72
貘	74
羊驼和小羊驼	76
树懒	79
猴	80
鹰	81
秃鹫	83
莺与莺	85
隼	87
伯劳	88
鸮	90
鸽子	92
麻雀	93
金丝雀	95
南美鹤	97

莺	99
红喉雀	101
鸺鹠	103
鵙鶲	105
蜂鸟	107
翠鸟	111
鹦鹉	113
绿啄木鸟	114
鹳	117
鹤	120
鹭	122
山鹬	124
凤头麦鸡和鸺	126
土秧鸡	128
鹈鹕	130
军舰鸟	132
天鹅	134
鹅	138
野雁和野鸭	139
野生动物	141
食肉动物	146

人类实现的最重要的征服，就是征服了高傲而剽悍的动物——马，让马分担战争的辛劳，分享战斗的荣耀。马和主人一样英勇无畏，迎着危险而上，听惯了兵器搏击的声响，喜爱并寻找厮杀的声音，也和主人一样斗志昂扬。无论是打猎、比武还是赛跑，马总是勇往直前，分享着主人的欢乐。别看马十分温驯，它也十分勇敢，但又绝不逞凶嚣张，而是善于控制自身的动作。它不仅顺从骑手，似乎还揣摩骑手的意图，总是按照接收的印象行动，或者驰骋，或者徐行，或者站住，一动一止但求主人满意：这个生灵舍弃了自我，完全秉承另一个生灵的意志存在，甚至善于迎合，以准确而快捷的动作来表达和实施那种意旨。它的感觉总是恰到好处，实施起来也正合主人的心愿；它总是全身心地投入，惟命是从，不遗余力地效命，哪怕力不从心，为了干得更好哪怕丢掉性命。

上面讲的这种马，才能已经得到充分发展，天性已然经过驯化改良，也就是说，一生下来就受人照料，然后经过训练，专门培养为人效劳的本领：它所受的教育以丧失自由为开端，以接受束缚为完结。这种动物的奴役和驯化太普遍，太悠久了^①，因此我们现在所见，极少处于自然状态了：它们在劳作中，总戴着鞍辔，甚至在歇息的时候，也不给卸掉各种羁縻，有时散放在牧场上吃

① 早在人类青铜时代，马就被驯化了。

草，身上也总带着受奴役的标记，往往是劳作和受苦的残酷印迹：嘴被铁嚼子勒出褶皱而变了形，两肋伤痕累累，或者马刺留下一串串伤疤，蹄子钉了铁掌。它们受惯了羁縻，浑身留下的痕迹妨害自然的姿态，即使卸掉羁勒也是枉然，它们也自由不起来。甚至那些受奴役较轻的马，喂养着只为了主人摆阔气装门面，它们披挂的镀金锁链，主要是为了满足主人的虚荣心，而不是装饰它们本身；它们蹄下的铁掌已是侮辱，而额前华美的垂鬃、颈上编成的鬃辫、浑身披挂的丝绸和金饰，则是更大的侮辱。

天然要比人工美；一个活物自由行动，就能显示天然美。瞧一瞧在拉丁美洲各地繁殖的马匹，它们自由自在地生活，行走，奔跑和跳跃，完全无拘无束，为自身的独立而自豪，看见人来就逃掉；它们鄙视人的照料，自己寻觅并找到合乎口味的食物；它们在一望无际的草原上游荡，腾跳，采摘四季常青的新鲜物产；它们居无定所，除了静谧的天空之外，没有别的藏身之处；它们呼吸着新鲜空气，哪儿像我们这里，把马关在拥挤的拱顶殿堂内。因此，比起大多数驯养的马来，那些野马要更加健壮，更加轻盈，更加矫捷；它们具有大自然所赋予的品质、力量和高贵，绝不像饲养的马那样，仅有人工赋予的技巧和媚颜。

这种动物的天性一点也不凶残，它们只是桀骜不驯。它们比大多数动物都有力量，但是从来不攻击其他动物；它们也不屑于同前来攻击的动物搏斗，只是赶跑或者踏死进犯者。它们也同样过着群居生活，但是聚在一起只为群居之乐；因为，它们什么也不怕，纯粹出于恋群而已。由于草木丰茂，提供足够的食物，它们对动物的肉毫无兴趣，根本不会向动物开战，相互也绝不会争斗和争夺食物，更不会去追捕猎物或者相互抢夺，而这正是肉食动物争斗的普遍根源；它们胃口不高，又很节制，有足够的食物而彼此绝不眼红，因此能够和平地生活。

所有这些情况，只要看看放在一起饲养、一起放牧的那些小

马,就一清二楚了:它们性情温和,非常合群;它们的力量和气势,往往表现在竞赛中,在奔跑时都争相抢到前头,努力适应险境,甚至越危险越兴奋,彼此挑战,竞相穿越河流,跳过沟壑。在这种天然的练习中,凡是做出表率的、主动抢先的马,全是最勇敢、最优秀的马,它们一经降伏,又往往最温驯,最能迎合人意……

在所有动物中,马身材高大,但是躯体各部位长得最匀称,最优美。拿马比较略大或略小一点的动物,就会看出,驴子长得难看,狮子脑袋太大,牛的腿又短又细,同肥胖的身体实在不相称;骆驼是畸形的,而像犀牛、大象这些最大的动物,可以说只是形体未定的庞然大物^①。颌骨伸延,是四足动物同人类头颅差异的主要原因,也是所有动物的最卑下的特性。不过,马的颌骨虽然也很长,却没有驴那种蠢相,也没有牛那副呆样。马头比例匀称,又有健美脖颈的支撑,反而显出一副轻盈之态。马一扬头,就似乎要超越四足动物的等级,那高贵的姿态,面对面注视着人,睁大的眼睛炯炯有神;那耳朵也十分修美,大小适中,不像牛耳朵那么短,也不像驴耳那么长;那鬃毛和头也十分相配,美饰着颈项,增添了强力和豪迈之气;那浓密的马尾垂在身体的末端,也显得气派十足,不同于鹿、象等那样的短尾,也不同于驴、骆驼、犀牛那样的秃尾,马尾突很短,而毛又密又长,就仿佛直接由臀部长出来的。马不能像狮子那样竖起尾巴,但是垂下去却很适宜,可以向左右两侧摆动,有效地驱赶讨厌的蚊蝇;因为,马的皮肤虽然很结实,又覆盖着又密又厚的毛,其实却非常敏感。

^① 这样讲并不公正,每种动物的形体都是由生活的环境决定的。

阿拉伯马

不论多么穷苦的阿拉伯人，都拥有马匹。他们一般骑骡马，因为凭经验得知，骡马比儿马耐劳又耐饥渴，没有那么多坏毛病，也更加温驯，不会动不动就嘶鸣。阿拉伯人培养马合群的习惯，它们哪怕一大群，有时整天整天呆在一起没人管，相互也绝不会争斗和伤害。阿拉伯人只有一顶帐篷，既住人又充当马厩，因此，骡马、马驹、丈夫、妻子和孩子，都混杂睡在帐篷里：只见小孩躺在骡马和马驹的身上，脖颈上，却不会被马惊扰或弄伤，就好像马不敢动一动，惟恐伤着他们。这些骡马同人在这种亲密关系中生活已经完全习惯，甚至能容忍各种各样的戏弄。

阿拉伯人绝不打马，对待马非常温和，同马说话和讲道理，而且精心照料，总让马缓步徐行，没有必要决不用马刺刺马；反之，马一感到马镫角触碰肋部，便奔跑起来，速度快得令人难以置信，跳越树篱和沟壑，像牝鹿一样轻捷。这些马训练有素，一旦骑手摔下去，它们跑得多快，也会猛然停住。

阿拉伯马个头儿矮小，偏瘦，但是肢体长得十分匀称。阿拉伯人一早一晚按时给马刷洗，而且非常仔细，皮毛上不留丝毫泥点儿，连腿、鬃毛和马尾都刷洗干净。马尾留得很长，很少梳理，以免弄断了毛。整个白天不喂马，只饮两三次水；到了落日的时候，才把一个口袋套在马头上，口袋里大约装了半斗纯大麦。这些马仅仅在夜晚吃食，次日早晨全吃光了，才把口袋摘下来。等三月份草长起来了，就放马啃青。等春天的季节一过去，就把马

从草地牵回来，一年余下的时间，既不给马吃青草，也不给马吃饲草，甚至干草也难得喂一次，大麦成为马的惟一饲料。小马长到一岁至一岁半，就必定剪掉鬃毛，以利鬃毛长得又密又长。等马长到两岁，顶多长到两岁半，就要被人骑了。只是到这个年岁才上笼头、放鞍具，而且，每天从早到晚，所有阿拉伯马都戴着笼头和鞍具，呆在帐篷门口。

驴

驴绝不是退化的马，绝不是秃尾巴马；驴既不是外来者、闯入者，也不是杂种。驴同其他所有动物一样，有自己的科种和属类，它是纯种的，虽然不如马那么高贵，但同样是善类，同样古老。那么为什么如此鄙视这样和善、有耐性、有节制又有用的动物呢？难道越是用处大而花费少的动物，人就越要鄙视吗？人给马教育，照顾，教导和训练，而驴则落到最下等仆役的粗暴手中，或者儿童的调皮手中，非但不会学好，反而学坏了。驴的好品质，如果没有深厚的根基，那么受到这种待遇，的确会丧失掉。驴是粗汉的玩物，是受气受累、挨打挨骂的对象。那些粗汉手持棍棒赶驴，动不动就打几棒子，而且毫不当心爱惜，让驴多驮超载。没有人注意，假使世界上不存在马，那么对我们来说，驴凭自身的条件，在动物中就会居首位，就是生得最标致、长得最好看、超群绝伦的动物。它不居首位，而是居第二位，正因为如此，它似乎就根本数不上了。驴是被比下去的：人们观察和评断，并不是从驴本身出发，而是拿马来做比较，忘记了驴就是驴，它天生有各种优点和属性，而人只考虑它所缺乏的、也不应该有的马的形貌和优点。

驴生性卑微、忍耐而平静，马则不同，生性高傲、奔放而猛烈。驴能忍受惩罚和鞭笞，表现出了韧性，或许还显示了勇气。驴在食物的数量上和质量上都要求不高，有草吃就行，哪怕是马和其他动物吃剩下的、不屑吃的最难吃和最差劲的草。它饮水很挑剔，只肯喝它熟悉的最清澈的溪水。它吃得少也喝得少，绝

不把鼻子探进江中，据说是怕看见自己耳朵的倒影。人不肯费心给驴配鞍镫，这样，驴就经常在青草地，在刺蓟、蕨草地上打滚儿，也不顾背上驮的是什么，只要有可能，躺倒就打起滚儿来，仿佛以这种方式责备主人对它照顾太少了。要知道，驴不像马那样在泥水中打滚儿，甚至怕弄湿了蹄子，见着泥泞地绕着走，因此，它的腿比马干爽和洁净。驴也容易接受教育，我们见过有的训练得不错，能做精彩的表演。

小驴很快活，甚至相当好看，既轻捷又可爱；然而，或者由于年岁增长，或者由于受到恶劣的待遇，驴很快就丧失了青春的特点，变得行动缓慢，倔强而不听话了。驴特别眷恋子女。普林尼^①向我们证实，当小驴被人拉走的时候，母驴不惜穿过火焰去找小驴。驴也依恋自己的主人，尽管平时受主人的虐待；主人在远处，驴就能感觉到，还能从人群里分辨出来。驴也认得常住的地方、常走的道路。驴视力好，嗅觉敏锐，听觉特别强，这又多了该列入胆小动物里的几条；据说，胆小动物耳朵都长，听觉都特别灵敏。让它驮的东西超量时，它就有所表示：垂下脑袋，耷拉下耳朵。如果折磨它太厉害了，它就张开嘴，收拢嘴唇，样子十分难看，带着一种讥笑嘲讽的神态。如果把它的眼睛蒙住，它就站在原地不动。当它侧身卧着，一只眼睛贴地，如果用石子或木片把它另一只眼睛盖住，它就保持这种卧式一动不动，绝不挣扎着起来。驴走路，小跑或奔跑，也同马一样；不过，它的步子要小，速度也慢得多。驴开头尽管也能跑得相当快，但是只可能坚持一小段时间，跑一小段路；而且，不管以什么速度行走，如果催赶，它很快就会疲惫不堪。

① 这里指老普林尼（23—79 年），拉丁博物学家和作家，著有 37 卷的《博物学》。在第 8 卷中有相关的一段：“母驴极爱自己的孩子，但是它们憎恶水的情绪更为强烈。它们可以穿过火焰去找小驴，然而只要隔一条小溪，它们甚至不肯弄湿蹄子，怕水怕到了极点。”

牛

牛、羊，以及其他食草动物，向人提供食品，对人来说不仅是最好、最有用、最宝贵的，而且还是饲养花费最少的动物。在这方面，牛尤为突出，它取之大地多少又还回去多少，甚至还改良它赖以生存的土地，给它的牧场增添肥力。而马和其他动物则相反，不出几年工夫，就使最好的牧场变得瘠薄了。

但是，这种牲畜向人提供的不止这些好处，若是没有牛，穷人和富人都很难生存，土地会荒芜，耕田，乃至园子，也会变得干旱而贫瘠。农村的活计全落到牛身上，牛是庄稼院最顶用的牲畜，是农户的支柱，它体现农业的全部力量。从前，牛为人创造了全部财产，今天，它也是国家富足的基础。国家只有靠耕种土地和繁殖牲畜，才能维持和繁荣，因为，这是惟一真正的财富，而其他财富，甚至包括黄金白银，只是硬性规定的财富，只是象征和货币，所具有的价值，无非是土地产品所提供的。

在驮重物方面，牛不如马、驴、骆驼等，牛的脊背和腰的形状就表明了这一点。然而，它的脖颈粗壮，肩头宽阔，又足以显示它适于拉东西和佩戴轭，正因为如此，它拉东西具有巨大的优势，仿佛天生适于拉犁。牛的身体块头大，腿不长，行动缓慢，再加上干活时稳重而有耐力，这些特点都使它适于耕地，比任何别的牲畜都更能战胜土地的不断更新的持久抗力。马也许比牛强壮，尽管如此，干这种活儿也差一点儿：马腿太长，动作太大也太突然，而且没有耐性，特别容易泄气。耕田需要耐力而不是爆发

力,需要稳重而不是速度,需要体重而不是弹性,如果让马干这种笨重的活儿,那么马就完全丧失动作的轻捷灵活性,完全丧失优美的姿态。

耕牛

一头好耕牛不能太肥，也不能太瘦：头短而粗大；耳朵也大，毛密实而平滑；犄角大小适中，有力而发亮；额头宽阔，眼珠又大又黑；鼻子肥大而扁平，鼻孔张大，牙齿雪白而平整，嘴唇发黑；脖颈多肉，肩头宽大而厚重；胸脯开阔，颈部垂皮一直垂到膝部；腰身特别宽，大腹便便，两肋阔大，后臀长，肌肉厚实；大腿小腿粗壮有力，四蹄雄健稳固；后背平直丰满，尾巴垂到地面，尾端有一大簇细毛；皮肤粗糙而方便套驭具，肌肉非常发达，蹄子又短又宽。耕牛还必须对刺棒特别敏感，训练有素，听从吆喝声。

然而，必须早点训练，让牛逐渐适应，牛才肯佩戴上轭具，才容易听从驾驭。牛一长到两岁半，顶多到三岁，就得开始驯化，让它接受轭具，再晚了就变得不驯服了，而且往往难以降伏了。只有耐心，温和，甚至给予爱抚，才是有效的办法；如果运用暴力和虐待的方式，那只能使牛永远抵触。必须按摩牛的身体，爱抚它，不时给它吃煮熟的大麦、捣碎的蚕豆，或者牛最爱吃的其他同类食物，全都加上点盐，就更合乎牛的口味了。喂料的同时，往往把牛角捆住；过些日子，再给它套上轭具，让它和另一条同样个头儿、但是训练好的牛并排拉犁；还要特意将两头牛拴在同一个食槽上，甚至一道牵去吃草，以便让它们彼此熟识，养成完全共同行动的习惯。在开始阶段，绝不要使用刺棒，否则只能使牛更难对付了。只要还没完全训练好，还必须多多爱惜，干一会儿就让牛歇一歇，因为它很容易疲劳；同样道理，喂料也要比平日多些。

绵 羊

绵羊这个种类之所以存活至今,将来还能存活下去,全赖人的救护和照料,它靠自身是无法生存的。雌羊绝无一点防御能力,公羊也只有毫无威力的武器:它的勇敢也无非是乱蹦乱跳,于己无用,又妨碍其他羊。公绵羊比雌绵羊还要胆小;它们是由于害怕而聚集成群的,只要有一点奇怪的声响,它们就吓得乱窜,挤成一堆:这种惊惧带有极大的愚蠢性,因为,它们不知道逃离危险,甚至可以说,它们似乎感觉不到处境多么不利:无论下雨还是下雪,它们就停在原地;要想迫使它们换个地方,迫使它们上路,必须有一个训练出来的带头羊,其他羊才会亦步亦趋跟着走。如果没有牧人驱赶,或者没有牧羊犬冲击,那带头羊也同羊群一起,呆在原地不动。的确,牧羊犬懂得守护它们的安全,保卫并引导它们,将它们驱散或聚拢,向它们传达它们所缺少的动作①……

这种动物天性十分单纯,性情也很懦弱:它们不能长时间行走,一走远路,体力就削弱,累得疲惫不堪;它们一奔跑就呼吸急促,很快就气喘吁吁。天气炎热,烈日暴晒,它们受不了,潮湿寒

① 丹纳在《拉封丹及其寓言》中写道:“这一切都是事实,然而,这种动物又亲热又善良。母羊一听见羊崽儿叫声,就跑过去,从一群羊崽儿里辨认出自己生的,不管地冰冷还是泥泞,就躺下喂奶,目光出神地望着前面,一副隐忍的样子,那情景看着十分感人。布封在绵羊身上只看到愚蠢和惊惧;拉封丹则怜悯绵羊表现出那么多忧伤和善良。”